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8-126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独立财务顾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拟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达华智能，证券代码：002512）自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公司2018年6月19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说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独立财务顾问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变更独立财务顾问的情况说明

经友好协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担任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独立财务顾问，公司对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程中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为保证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的顺利推进，公司已与网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网信证券”）达成合作，网信证券将作为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独立财务顾问继续推进相关工作。除变更独立财务顾问外，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其他中介机构未作调整。此次变更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及相关各方将按照计划积极推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

二、变更独立财务顾问的影响

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变更独立财务顾问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造成实质性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

项工作，包括就方案及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协商及论证，组织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制作材料等各项工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公告。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九日